



上海证券  
SHANGHAI SECURITIES

## 核电龙头定增引入社保基金，长期资金 助力保障国家能源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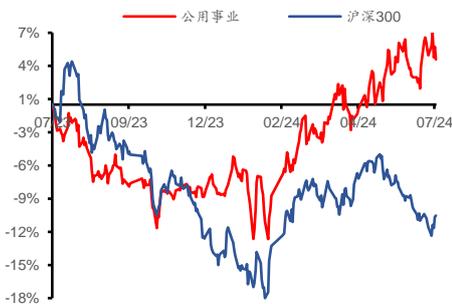
——公用事业周报（20240708-20240712）

### 增持（维持）

行业：公用事业  
日期：2024年07月16日

分析师：方晨  
Tel: 021-53686475  
E-mail: fangchen@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3060001

#### 最近一年行业指数与沪深300比较



#### 相关报告：

《新版碳配额分配方案发布，电力关注具备成长性核电板块》

——2024年07月09日

《绿证核发交易系统正式启用，引导绿色电力消费》

——2024年07月01日

《深入推进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关注电力现货市场提速》

——2024年06月24日

#### ■ 核心观点

中国核电定增 140 亿元，社保基金拟认购 120 亿元，中核集团拟认购 20 亿元。2024 年 7 月 11 日，中国核电发布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告，拟向控股股东中核集团以及战略投资者社保基金共 2 名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不超过 140 亿元。其中，中核集团拟认购 20 亿元，社保基金会拟认购 120 亿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社保基金将成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将用于辽宁徐大堡核电站 1、2 号机组，辽宁徐大堡核电站 3、4 号机组，福建漳州核电站 3、4 号机组，以及江苏田湾核电站 7、8 号机组项目。

引入社保长期资金，助力保障国家能源安全。此次中国核电定增，一方面，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清洁低碳能源将成为增量主体，而核电则具有安全、经济、高效、低碳的优势，并作为稳定基荷能源，将与风电、光伏形成互补发展；另一方面，随着国家对于核电项目审批进入常态化阶段，核电在运装机容量预计将进一步提升，此次定增将为核电项目提供有力资金支持。此外，此次引入社保基金，也有望积极发挥长期资金的优势和市场引领作用，并带动更多长期资金和耐心资本，助力保障国家能源安全。

#### ■ 投资建议

投资策略方面，我们认为随着电力市场改革的持续推进，以及电力行业清洁低碳转型，电力板块建议关注水电龙头公司长江电力，以及装机规模进一步扩大，具备成长性的核电板块，建议关注中国核电、中国广核；同时，水务板块建议关注瀚蓝环境等。

#### ■ 风险提示

宏观经济下行风险带来用电量不及预期，双碳政策进度不及预期，电力市场化改革进度不及预期等。

###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保证报告采用的信息均来自合规渠道，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此外，作者薪酬的任何部分不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 公司业务资格说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 投资评级体系与评级定义

<b>股票投资评级：</b>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公司基本面及（或）估值预期以报告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买入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20%以上
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5-20%
中性	股价表现将介于基准指数±5%之间
减持	股价表现将弱于基准指数 5%以上
无评级	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我们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b>行业投资评级：</b>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行业历史基本面及（或）估值对所研究行业以报告日起 12 个月内的基本面和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增持	行业基本面看好，相对表现优于同期基准指数
中性	行业基本面稳定，相对表现与同期基准指数持平
减持	行业基本面看淡，相对表现弱于同期基准指数
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说明：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港股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 投资评级说明：

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投资者应区分不同机构在相同评级名称下的定义差异。本评级体系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投资者买卖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投资者不应以分析师的投资评级取代个人的分析与判断。

###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引用或转载。如经过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的，须注明出处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和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或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或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责，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无关。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也不应当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